

证券代码：834076

证券简称：海森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长陈惠元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

制度的各项规定；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股转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2）。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通过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及股东会，对公司事项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6 年度经营目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财务状况，为保证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决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7,188,645.05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 34,29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非标准审计意见，监事会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进行了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4月24日